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山东迈赫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仔细阅读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本公司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
的确认意见》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金平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王金平（以下简称“本人”）作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已仔细阅读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本人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签署页）

实际控制人（签名）：



王金平

2021年11月18日